

平阳滨海发展服务中心工程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重）招标公告

PYJS210114013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平阳滨海发展服务中心工程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重）已由平阳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平发改函[2020]23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平阳县滩涂围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建设资金自筹解决，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平阳县滩涂围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相关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工程概况：本项目位于平阳滨海新区H-06地块，具体位置为：北至新滨路、南至广场路、西靠海泽路、东至海昌路，建设用地面积15789平方米。工程项目包括发展大厦科创中心、智慧管理服务中心、城市客厅、报告厅的建设与装修以及配套设施建设。总建筑面积约610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470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14000平方米。总投资约37000万元。

招标内容、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用地红线内的建筑、结构、BIM、给排水、强电、弱电、暖通、幕墙、钢构、人防、消防、燃气、智能化、室外附属景观绿化、日照、基坑围护、市政公用配套工程等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相关服务。设计工期45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符合其中之一即可，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项目负责人资格：国家注册一级建筑师（项目负责人注册单位必须与投标单位一致且在注册有效期内）。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其他要求：省外投标人必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外省勘察设计公司进入浙江省承接业务登记备案证明》。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1月15日至2021年2月4日，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zjpy.gov.cn/col/col1229353018/index.html>）建设工程项目窗口下载，答疑与补充网址同上。

5. 网上项目信息登录：

5.1登录时间：2021年1月15日至2021年2月4日上午09:30。

5.2登录方式：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自行登录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1年2月4日09时30分，地点为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环城路路口，和谐家园（原剑桥华府））。

6.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8. 其他说明

8.1此项目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凡有意参加此项目的投标人，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投标人企业入库工作及网上报名，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企业入库办理须知详见本网站“关于应用温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主体信息库有关事项的通知”。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平阳县滩涂围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嘉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平阳县滨海新区	地址：平阳县昆阳镇人民路A幢四单元202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人：张女士
电 话：0577-58115561	电话：0577-63612560、18906650731

2021年1月14日

